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2026-2028 年交管支队大楼餐饮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200-ZBZB-G2026-0008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公安局

乙方：（供应商）无锡建设物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省政府采购（苏采云）平台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项目内容：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1.2 标的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合格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1.4 履行时间（期限）：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2028 年 9 月 30 日。

1.5 履行地点：无锡市公安局交管支队。

1.6 履行方式：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总金额：大写：贰佰肆拾捌万零捌佰伍拾捌元整。小写：2480858 元。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为乙方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

2.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餐饮服务外包费。

（二）乙方责任

1.乙方指派 17 名服务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

2.严格执行《食品卫生法》等各项规定，并遵守甲方符合法律规定的各项规章制

度。

3.负责泔水、废油定点处理、食物加工制作、销售、管理团队、厨房设备维护、厨房和餐厅清洁。

4.负责食品原材料搬运，配合采购方验收、运输等工作。

5.加强对服务人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服务的优质高效。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产权担保

6.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如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如项目允许分包的，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履行合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提供的餐饮服务进行验收，对于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餐饮服务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考核与服务费用的支付关系：季度金额=中标金额÷8 季度，中标后，每季度进行考核，按考核结果支付季度服务费。付款前乙方应当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否则甲方可延期支付。

考核成绩在 92 分（含）以上，且岗位不缺人的，季度金额=中标金额÷8 季度，缺人的扣除相应费用。考核 85 分（含）-91 分区间，每扣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 1000 元；考核 75 分（含）-84 分，每扣一分扣除当月服务费 2000 元；考核低于 75 分扣除当季服务费 1.5%。考核成绩低于 70 分的，采购方可暂缓支付服务费，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到位后按照考核成绩计算并支付相应服务费。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10.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0.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0.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0.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0.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0.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一、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绝接受服务合同价款总值的违约金。

11.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3 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 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见证单位见证后生效。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见证方各执两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9月23日

乙方：无锡建设物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交行北门支行

银行账户：322006300181700986S9

见证方：

2026年9月23日

附件一：

交管支队大楼餐饮服务质量考评表

考核类别	考核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值	扣分事由
服务质量（31分）	制度、规范落实情况	①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工作流程等是否健全，扣2分； ②档案资料、工作台账不健全不规范，扣2分； ③执行上级指令是否坚决及时，扣2分； ④未按要求发放满意度调查表的，扣1分。		
	员工按合同约定持证上岗	①人员是否按合同要求配齐配全，连续5个工作日缺人，按5分/人扣分；连续超过5个工作日的，在当月服务费中扣除相应人员的费用； ②厨师须持有相应等级证书上岗，证书缺1人，扣1分； ③每位员工须持有健康证方能上岗，缺1人，扣1分。		
	培训工作	①无计划，扣1分； ②无台账记录，扣1分； ③培训时间、内容、人员落实不到位，扣2分。		
	厨余垃圾分类	①厨余垃圾与生活垃圾不分类收集的，扣2分； ②厨余垃圾与生活垃圾未放置指定地点并投放处理的，扣3分。		
	库房管理	①未按规定做好逐日消耗或原材料领取记录台账的，每次扣2分； ②当日验收时，未及时索要原材料票据，每次扣2分； ③接收存在质量问题、霉变等的食材，每次扣2分； ④食材未按要求离地、离墙摆放，每次扣2分。		
餐饮质量	厉行节约	①餐线未按要求减少打菜量，扣1分； ②发现人为因素有长明灯、长流水、空烧灶现象等，每次扣2分； ③厨房发生因人为原因造成的原材料浪		

（10分）		费现象，每次扣2分。		
	菜品质量	①未确保菜肴品质，每次扣1分； ②未确保菜肴口感，每次扣1分； ③未确保菜肴温度，每次扣1分。		
	异物和投诉处理	①甲方接到有效投诉一次，每次扣1分； ②处理投诉意见不及时，每次扣1分。		
设施设备维护（19分）	设施设备管理	①如发现设备设施有人为损坏，除按原价补偿外，每次扣1分； ②如设备设施出现违规操作情况，每次扣2分； ③设施设备发生故障未及时上报，现场未做好跟进和反馈，每次扣2分； ④每日上班后、下班前未检查水电气等各项设备是否开启或关闭，每次扣2分； ⑤未按相关规定，配合第三方完成油烟管道的定期清洗，扣2分； ⑥发生餐厅火灾、重大伤害事故、重大财产损失，扣4分。		
	餐具管理	①如餐具超出正常损耗率，扣2分； ②餐具清洗后有残余饭菜，未分批消毒，扣2分； ③每月未按要求进行餐具盘点，扣2分。		
安全管理（25分）	履职情况	①当班人员、值班人员擅自离岗，造成无人或空岗现象，扣2分； ②带班人员未能统筹安排，造成开餐事故，扣2分。		
	物品存放及操作规范	①贵重物品未按规定存放、保管造成损失，扣2分； ②违反操作流程造成事故的行为，扣2分。		
	食品安全	①食材成品、半成品生熟未分开，每次扣2分； ②成品、半成品存放无保鲜膜封存，每次扣2分； ③因疏忽造成食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每次扣2分。		
	防疫消毒消杀工作	①未按照相关要求做好人员防疫消毒消杀工作，扣2分； ②每日未对餐厅桌椅及后厨进行消毒工作，扣1分； ③未配合专业防疫公司做好日常灭四害		

		工作，扣 1 分。		
	培训计划	①未每季度定期开展消防培训工作，扣 1 分； ②未每月定期开展保密培训工作，扣 1 分； ③未每季度定期开展礼仪培训工作，扣 1 分。		
	保密执行情况	①未做好项目点保密工作，每次扣 2 分； ②员工随意拍摄项目点的相关视频及照片，每次扣 2 分。		
队伍建设（15 分）	人员变动率	①在服务期内每更换 1 人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0.1%（甲方要求更换的除外）。更换项目负责人或一次性更换 3 名以上员工，未经甲方同意的扣 2 分； ②未经甲方同意 1 个月内实际派驻人员变动率超过 10%，扣 2 分。		
	队伍团结	①有不服从现场管理或推诿扯皮的现象，每次扣 1 分； ②发现员工上班吵架现象，每次扣 1 分； ③发现员工上班打架现象，每次扣 2 分； ④员工人脸识别考勤制度是否落实，每次扣 1 分； ⑤发现员工有擅自迟到、早退、离岗现象，每次扣 1 分； ⑥发现员工上班做私事，每次扣 1 分； ⑦违反警务中心各项规定，每次扣 1 分； ⑧发现员工有偷盗行为，除追究其责任外，每次扣 3 分。		
扣分合计：				
总得分：				

甲方考核人签字：

乙方确认签字：